

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本人作为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

董事签名：

马 焰

周和华

叶立胜

金小汉

郑海江

刘 航

张为群

李定清

唐绍均

监事签名：

谢兴智

吴平安

陈 瑜

高级管理人员签名：

周和华

金小汉

郑海江

冉华周

刘 航